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持股5%以上股东吴冠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月26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8-05),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吴冠江先生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票,数量合计不超过96,000,000股。

今日,公司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吴冠江先生的告知函,现将其减持计划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前期股份减持情况

2018 年 4 月 26 日至 2018 年 5 月 9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所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0,642,38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901%。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5 月 9 日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比例达到 1%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41)。

二、本次股份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700,477,470,000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占总 股本比例 (%)			
吴冠江	集中竞价交易	2018/5/11-2018/5/15	45. 81	4, 802, 407	0.3002			
吴冠江	大宗交易	2018/5/11-2018/5/15	42. 07	14, 800, 000	0. 9250			
合计	_	_	_	19, 602, 407	1. 2252			

自披露减持计划以来截至本公告日,吴冠江先生通过大宗交易累计减持比例为 1.5188%,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累计减持比例为 0.9965%。

自2013年3月14日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以来,吴冠江先生及一致行动人累计减持占总股本的比例约为3.0583%。

9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45	双木平(人)似行用,归行双目(元)

股东名称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份性质	股数 (股)	占总股本	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比例 (%)
吴冠江	合计持有股份	176, 950, 627	11.06	157, 348, 220	9.83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176, 950, 627	11.06	157, 348, 220	9.83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三、其他相关说明

- 1、吴冠江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 2、本次减持与5%以上股东吴冠江先生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减持计划一致。
- 3、吴冠江先生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后,吴冠江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为 9.83%,仍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本次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吴冠江先生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大股东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采取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以及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的规定。自披露减持计划以来截至本公告日,吴冠江先生通过大宗交易累计减持比例为 1.5188%,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累计减持比例为 0.9965%。
 - 5、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法律法

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关于减持股份进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15 日